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地址：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三四二號九樓之四

電話：(〇二) 二七〇三三三三七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損益表	6~7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12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8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8~19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33		四~二三
(五) 關係人交易	33~36		二四
(六) 質抵押之資產	36		二五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7		二六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37		二七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9, 32, 38, 49~52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8, 53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39, 54~55		二八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39, 56~57		二八
5.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之情形	39		二八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39~40		二九
(十三)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相關事項	40~48		三十

## 會計師核閱報告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32,922 仟元及 182,105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0%及 9%；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29,235 仟元及 114,473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0%及 11%；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207,055 仟元及 193,751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3%及 15%；本期淨利分別為新台幣 4,778 仟元及 16,695 仟元，分別占合併總純益之 3%及 11%。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八及附註三十所揭露之相關資訊，部分子公司之資訊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暨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耿 禧

會計師 虞 成 全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八 月 十 日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 僅 經 核 閱 ， 未 依 一 般 公 認 審 計 準 則 查 核 )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一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515,109	21	\$ 293,238	1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五)	\$ 324,161	13	\$ 256,711	13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三及六)	44,975	2	54,747	3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及五)	-	-	29	-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三、六及二四)	-	-	5	-	2120	應付票據	40,287	2	25,001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三及七)	581,326	24	506,531	26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四)	4,198	-	578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七及二四)	119	-	2,408	-	2140	應付帳款	231,162	10	224,698	11
1160	其他應收款	17,891	1	11,094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10,750	-	8,467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	-	3,560	-	2160	應付所得稅	62,260	3	23,727	1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八)	593,025	25	531,738	27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四)	117,609	5	87,807	5
1260	預付款項	23,291	1	26,067	1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44	-	38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一)	6,043	-	2,327	-	2210	其他應付款	311,887	13	290,817	15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二五)	542	-	-	-	2260	預收款項	61,060	3	32,908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782,321	74	1,431,715	7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63,418	49	950,781	48
	固定資產(附註二、九、二四及二五)						其他負債				
	成 本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	14,407	-	13,921	1
1501	土 地	61,785	3	61,785	3	2820	存入保證金	20	-	20	-
1521	房屋及建築	265,470	11	252,581	13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二一)	114,656	5	103,474	5
1531	機器設備	293,361	12	250,252	1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29,083	5	117,415	6
1551	運輸設備	16,490	1	12,909	1	2XXX	負債合計	1,292,501	54	1,068,196	54
1561	生財器具	30,327	1	26,254	1		母公司股東權益				
1681	其他設備	75,204	3	62,039	3		股 本				
15X1	固定資產成本	742,637	31	665,820	34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一及十六)	407,137	17	407,137	21
15X9	減：累計折舊	( 267,868 )	( 11 )	( 212,634 )	( 11 )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附註十六)	20,357	1	-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6,640	3	27,690	1		資本公積(附註十七)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541,409	23	480,876	24	3210	普通股溢價	74,811	3	74,811	4
	無形資產					3260	長期投資	75	-	75	-
1750	電腦軟體成本(附註二及十)	4,096	-	5,106	1		保留盈餘				
1760	商譽(附註二及十一)	3,254	-	3,254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十八)	157,230	6	116,980	6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二、十二及二五)	24,921	1	23,961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十九)	168	-	168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32,271	1	32,321	2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二十及二一)	357,632	15	281,562	14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20	存出保證金	3,935	-	4,255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44,442	2	2,851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28,502	1	30,537	2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061,852	44	883,584	45
188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五)	5,683	1	454	-	3610	少數股權	39,768	2	28,378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8,120	2	35,246	2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101,620	46	911,962	46
1XXX	資 產 總 計	\$ 2,394,121	100	\$ 1,980,158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394,121	100	\$ 1,980,15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 請 參 閱 勤 業 眾 信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八 月 十 日 核 閱 報 告 )

董事長：謝順和

經理人：呂國宏

會計主管：黃宇彤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四)				
4110	銷貨收入	\$1,553,582	100	\$1,258,876	99
4170	銷貨退回	( 5,432)	-	( 2,591)	-
4190	銷貨折讓	( 279)	-	( 48)	-
4600	勞務收入淨額	<u>7,769</u>	<u>-</u>	<u>7,975</u>	<u>1</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555,640</u>	<u>100</u>	<u>1,264,212</u>	<u>100</u>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二二及二四)	( <u>934,096</u> )	( <u>60</u> )	( <u>752,017</u> )	( <u>60</u> )
5910	營業毛利	<u>621,544</u>	<u>40</u>	<u>512,195</u>	<u>40</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 207,234)	( 13)	( 179,503)	( 1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105,790)	( 7)	( 85,222)	(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u>41,536</u> )	( <u>3</u> )	( <u>39,258</u> )	( <u>3</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u>354,560</u> )	( <u>23</u> )	( <u>303,983</u> )	( <u>24</u> )
6900	營業淨利	<u>266,984</u>	<u>17</u>	<u>208,212</u>	<u>16</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014	-	936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	85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	-	3,590	1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二四)	574	-	1,396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附註七)	147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 (附註二及五)	\$ 12	-	\$ -	-
7480	什項收入	<u>145</u>	-	<u>3,038</u>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2,977</u>	-	<u>8,960</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3,178)	-	( 1,802)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附註二及二四)	( 314)	-	( 822)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附註二)	( 217)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附註二及五)	-	-	( 29)	-
7880	什項支出	( <u>1,144</u> )	-	( <u>157</u> )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u>4,853</u> )	-	( <u>2,810</u> )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65,108	17	214,362	17
811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及二一)	( <u>91,684</u> )	( <u>6</u> )	( <u>60,151</u> )	( <u>5</u> )
9600	合併總純益	<u>\$ 173,424</u>	<u>11</u>	<u>\$ 154,211</u>	<u>12</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167,860	11	\$ 148,692	12
9602	少數股權	<u>5,564</u>	-	<u>5,519</u>	-
		<u>\$ 173,424</u>	<u>11</u>	<u>\$ 154,211</u>	<u>12</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附註三及十六)	<u>\$ 5.05</u>	<u>\$ 4.12</u>	<u>\$ 4.26</u>	<u>\$ 3.65</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附註十六)	<u>\$ 5.00</u>	<u>\$ 4.09</u>	<u>\$ 4.22</u>	<u>\$ 3.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謝順和

經理人：呂國宏

會計主管：黃宇彤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 通 股	待分配股票股利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少 數 股 權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407,137	\$ -	\$ 74,886	\$ 116,980	\$ 168	\$ 535,375	\$ 60,878	\$ 34,736	\$1,230,160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十八)	-	-	-	40,250	-	( 40,250)	-	-	-
現金股利 (附註二十)	-	-	-	-	-	( 284,996)	-	-	( 284,996)
股票股利 (附註十六及二十)	-	20,357	-	-	-	( 20,357)	-	-	-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167,860	-	5,564	173,424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附註二)	-	-	-	-	-	-	( 16,436)	( 532)	( 16,968)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407,137	\$ 20,357	\$ 74,886	\$ 157,230	\$ 168	\$ 357,632	\$ 44,442	\$ 39,768	\$1,101,620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387,749	\$ -	\$ 74,886	\$ 79,969	\$ 168	\$ 460,693	\$ 805	\$ 22,920	\$1,027,190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十八)	-	-	-	37,011	-	( 37,011)	-	-	-
現金股利 (附註二十)	-	-	-	-	-	( 271,424)	-	-	( 271,424)
股票股利 (附註十六及二十)	19,388	-	-	-	-	( 19,388)	-	-	-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148,692	-	5,519	154,211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附註二)	-	-	-	-	-	-	2,046	( 61)	1,985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407,137	\$ -	\$ 74,886	\$ 116,980	\$ 168	\$ 281,562	\$ 2,851	\$ 28,378	\$ 911,96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謝順和

經理人：呂國宏

會計主管：黃宇彤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 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173,424	\$ 154,211
呆帳費用迴轉數	( 147)	( 3,176)
備抵呆帳沖銷	( 231)	( 911)
折舊費用	24,590	21,268
攤銷費用	7,402	6,721
本期淨退休金成本與提撥數之差額	226	267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回升利益	( 1,517)	( 4,166)
金融負債未實現評價損失	-	29
固定資產處分及報廢損失	229	822
遞延所得稅費用	13,694	14,09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4,867	( 5,603)
應收票據－關係人	-	( 5)
應收帳款	108,571	( 20,013)
應收帳款－關係人	( 98)	( 2,231)
其他應收款	( 2,849)	8,34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	( 2,009)
存貨	( 52,355)	( 81,869)
預付款項	( 2,493)	478
催收款	139	( 237)
應付票據	11,013	2,619
應付票據－關係人	1,346	( 656)
應付帳款	11,732	58,0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9,665)	( 5,771)
應付所得稅	13,621	( 37,893)
應付費用	( 31,421)	( 26,127)
其他應付款	( 9,360)	1,43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42)	-
預收款項	23,846	( 29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94,535</u>	<u>77,377</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 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17)	(\$ 1,442)
購置固定資產	( 58,150)	( 34,17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51	2,155
無形資產增加	( 16)	( 1,36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285)	410
遞延費用增加	( 6,310)	( 9,030)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 3,473)	34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67,900)	( 43,10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71,219)	( 29,95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2	( 844)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 617)	2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71,804)	( 30,778)
匯率影響數	( 4,092)	63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50,739	4,12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4,370	289,1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15,109	\$ 293,23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3,399	\$ 1,74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65,318	\$ 83,95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本期宣告尚未發放之現金股利	\$ 284,996	\$ 271,424
固定資產轉列遞延費用	\$ -	\$ 1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謝順和

經理人：呂國宏

會計主管：黃宇彤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一) 新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麥企業)成立於七十二年九月，目前實收資本額為 407,137 仟元，所營事業主要為：

1. 機械批發業。
2. 機械器具零售業。
3. 機械設備製造業。
4.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5. 食品什貨批發業。
6.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7. 國際貿易業。
8.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新麥企業股票於九十六年十二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 LUCKY UNION LIMITED 於九十二年設立於薩摩亞，新麥企業目前投資持股比率為 100%，係作為控股公司目的。

(三) SINMAG LIMITED 於九十二年設立於薩摩亞，由 LUCKY UNION LIMITED 100%持有，係作為控股公司目的。

(四) 新麥機械(無錫)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麥機械公司)於八十三年設立於大陸無錫市錫山經濟開發區，由 SINMAG LIMITED 100%持有，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及銷售食品機械。新麥企業為整合子公司資源運用及提升管理效率，由新麥機械公司以九十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為合併基準日，採取吸收合併方式合併同一母公司(SINMAG LIMITED)百分之百持有之無錫日麥精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無錫日麥公司)及無錫新格制冷設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無錫新格公

司)，並以新麥機械公司為存續公司，無錫日麥公司及無錫新格公司為消滅公司，並於九十九年四月二日完成變更登記。

- (五) SINMAG BAKERY EQUIPMENT SDN. BHD. (以下簡稱 SINMAG SDN.公司) 於七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設立於馬來西亞，目前由 SINMAG LIMITED 100%持有，主要營業項目為銷售食品機械。
- (六) 無錫歐麥機電控制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無錫歐麥公司) 於九十一年五月八日設立於大陸江蘇省無錫市錫山經濟技術開發區，目前由 SINMAG LIMITED 持股 50%，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控制儀表及機電控制系統，自營和代理各類商品和技術的進出口業務。
- (七) 無錫力幫機械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無錫力幫公司) 於九十年二月八日核准設立於大陸江蘇省無錫市錫山經濟技術開發區，由 SINMAG LIMITED 於九十六年八月購入 50%股份，目前持股比例為 50%。所營業務主要為製造及銷售打蛋機和其他食品機械。
- (八) SINMAG HOLDING LIMITED (以下簡稱 SINMAG HOLDING) 於九十七年二月十九日設立於香港，目前由 LUCKY UNION LIMITED 100%持有，係控股公司。
- (九) LBC BAKERY EQUIPMENT INC. (以下簡稱 LBC 公司) 於九十四年七月二十六日核准設立於美國。SINMAG LIMITED 於九十七年七月購入，所營業務主要為銷售食品機械，目前持股比例為 80%。
- (十) SINMAG BAKERY MACHINE INDIA PRIVATE LIMITED (以下簡稱 SINMAG INDIA) 於九十八年三月十六日於印度註冊登記設立，並於九十九年九月十八日完成設廠申請，目前由 SINMAG LIMITED 投資持股 100%，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及銷售食品機械。
- (十一) SINMAG EQUIPMENT (THAILAND) CO., LTD. (以下簡稱 SINMAG THAILAND) 於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於泰國註冊並登記設立完成，由 SINMAG LIMITED 持股 100%，主要營業項目為銷售及進出口食品機械、貿易及投資等。
- (十二)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407 人及 1,322 人。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制基礎

依修正後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股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即構成母子關係。母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年度中取得子公司多數股權時，自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入及費用編入合併財務報表。

列入合併報表編製之主體包括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LUCKY UNION LIMITED、SINMAG LIMITED、SINMAG HOLDING、新麥機械公司、SINMAG SDN.公司、無錫歐麥公司、無錫力幫公司、LBC 公司、SINMAG INDIA 及 SINMAG THAILAND，列入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中，除 LBC 公司、SINMAG INDIA 及 SINMAG THAILAND 係依各被投資公司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併入合併財務報表外，其餘均經會計師查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所有公司間之內部交易及其餘額業已銷除。

###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功能性貨幣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考量所得稅影響數後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無形資產與遞延費用攤銷、資產減損、所得稅、退休金、產品保固責任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 (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 (七)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如附註三所述，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 (八)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

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九)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減累計折舊為帳面價值。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三年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五年至十年；運輸設備，四年至五年；生財器具，三年至十年；其他設備，三年至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 (十一)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成本

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按三年至五年分期攤銷。

#### (十二) 無形資產－商譽

商譽係母子公司因合併或取得子公司股權時，因投資成本高於子公司股權淨值而無法分析產生原因者，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不再攤銷。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則列為當年度損失，此項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十三) 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係以取得成本入帳，並以成本減累計攤銷為帳面價值，採直線法按其批准年限攤銷。

(十四)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辦公室裝潢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其性質按三年至十年以直線法攤提。

(十五) 退休金

新麥企業依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提列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新麥機械公司、無錫歐麥公司、無錫力幫公司、SINMAG SDN. 公司、LBC 公司、SINMAG INDIA 及 SINMAG THAILAND 係依據當地法令確定提撥相關退休金。

(十六) 所得稅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之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分攤至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或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在中華民國境內營運之個體，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之所得稅係依各該國稅法規定計算，且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 (十七) 收入之認列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勞務收入則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 (十八) 重分類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使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增加 15,118 仟元、本期合併總純益增加 12,548 仟元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增加 0.31 仟元。

###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777	\$ 5,670
約當現金－銀行承兌匯票	2,163	-
支票存款	68,499	5,011
活期存款	265,875	231,864
定期存款	<u>174,795</u>	<u>50,693</u>
	<u>\$515,109</u>	<u>\$293,238</u>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銀行定期存款之到期日均在一年之內。

####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29</u>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換新台幣	100.8.14	USD500/NTD14,365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負債）產生之淨利益（損失）分別為 12 仟元及 (29) 仟元。

六、應收票據淨額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票據	\$ 45,064	\$ 54,882
減：備抵呆帳	( 89)	( 135)
	<u>\$ 44,975</u>	<u>\$ 54,747</u>
應收票據－關係人	<u>\$ -</u>	<u>\$ 5</u>

七、應收帳款及催收款淨額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	\$598,809	\$530,701
減：備抵呆帳	( 17,483)	( 24,170)
	<u>\$581,326</u>	<u>\$506,531</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119</u>	<u>\$ 2,408</u>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非流動）	\$ 921	\$ 1,502
減：備抵呆帳	( 921)	( 1,502)
	<u>\$ -</u>	<u>\$ -</u>

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期初餘額	\$ 90	\$ 18,005	\$ 1,060	\$ 89	\$ 28,429	\$ 1,265
減：本期實際沖銷	-	( 231)	-	-	( 911)	-
加(減)：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	( 8)	( 139)	45	( 3,458)	237
匯率影響數	( 1)	( 283)	-	1	110	-
期末餘額	<u>\$ 89</u>	<u>\$ 17,483</u>	<u>\$ 921</u>	<u>\$ 135</u>	<u>\$ 24,170</u>	<u>\$ 1,502</u>

八、存貨淨額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原物料	\$227,662	\$218,889
在製品	152,506	131,144
製成品	98,962	92,583
商品存貨	110,127	87,679
在途存貨	3,768	1,443
	<u>\$593,025</u>	<u>\$531,738</u>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32,379 仟元及 33,206 仟元。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933,152 仟元及 748,199 仟元。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迴升利益 1,517 仟元及 4,166 仟元。

## 九、固定資產

成本	一〇一 年 上 半 年 度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其 他 設 備			
期初餘額	\$ 61,785	\$ 268,927	\$ 286,666	\$ 14,636	\$ 30,598	\$ 72,976	\$ 30,721	\$ 766,309	
本期增加	-	152	13,643	3,151	837	1,518	38,849	58,150	
本期處分	-	-	( 2,322)	( 1,046)	( 618)	( 411)	-	( 4,397)	
本期重分類	-	-	203	-	-	2,379	( 2,582)	-	
匯率影響數	-	( 3,609)	( 4,829)	( 251)	( 490)	( 1,258)	( 348)	( 10,785)	
期末餘額	<u>61,785</u>	<u>265,470</u>	<u>293,361</u>	<u>16,490</u>	<u>30,327</u>	<u>75,204</u>	<u>66,640</u>	<u>809,277</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74,257	105,018	10,707	18,451	42,594	-	251,027	
折舊費用	-	5,388	11,807	773	2,161	4,461	-	24,590	
本期處分	-	-	( 2,090)	( 892)	( 540)	( 295)	-	( 3,817)	
本期重分類	-	-	-	-	-	-	-	-	
匯率影響數	-	( 994)	( 1,711)	( 185)	( 291)	( 751)	-	( 3,932)	
期末餘額	-	<u>78,651</u>	<u>113,024</u>	<u>10,403</u>	<u>19,781</u>	<u>46,009</u>	-	<u>267,868</u>	
期末淨額	<u>\$ 61,785</u>	<u>\$ 186,819</u>	<u>\$ 180,337</u>	<u>\$ 6,087</u>	<u>\$ 10,546</u>	<u>\$ 29,195</u>	<u>\$ 66,640</u>	<u>\$ 541,409</u>	

成本	一〇〇 年 上 半 年 度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其 他 設 備			
期初餘額	\$ 61,785	\$ 251,774	\$ 222,533	\$ 12,283	\$ 29,090	\$ 60,744	\$ 28,799	\$ 667,008	
本期增加	-	-	18,545	896	4,018	2,247	8,469	34,175	
本期處分	-	-	( 1,641)	( 301)	( 6,531)	( 1,688)	-	( 10,161)	
本期重分類 (註)	-	-	10,030	( 10)	( 334)	-	( 9,696)	( 10)	
匯率影響數	-	807	785	41	11	736	118	2,498	
期末餘額	<u>61,785</u>	<u>252,581</u>	<u>250,252</u>	<u>12,909</u>	<u>26,254</u>	<u>62,039</u>	<u>27,690</u>	<u>693,510</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59,231	78,693	8,586	18,196	32,927	-	197,633	
折舊費用	-	5,125	9,939	694	1,773	3,737	-	21,268	
本期處分	-	-	( 1,195)	( 86)	( 4,384)	( 1,519)	-	( 7,184)	
本期重分類	-	-	36	-	( 36)	-	-	-	
匯率影響數	-	190	306	40	140	241	-	917	
期末餘額	-	<u>64,546</u>	<u>87,779</u>	<u>9,234</u>	<u>15,689</u>	<u>35,386</u>	-	<u>212,634</u>	
期末淨額	<u>\$ 61,785</u>	<u>\$ 188,035</u>	<u>\$ 162,473</u>	<u>\$ 3,675</u>	<u>\$ 10,565</u>	<u>\$ 26,653</u>	<u>\$ 27,690</u>	<u>\$ 480,876</u>	

註：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重分類係固定資產轉列遞延費用 10 仟元。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固定資產項下之土地、房屋及建築物已抵押予金融機構，做為抵押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電腦軟體成本

	<u>一〇一年上半年度</u>	<u>一〇〇年上半年度</u>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12,116	\$ 14,761
本期增加	16	1,364
本期沖銷	( 1,595)	( 5,324)
匯率影響數	( 131)	30
期末餘額	<u>10,406</u>	<u>10,831</u>
<u>累計攤銷</u>		
期初餘額	7,055	10,101
攤銷費用	921	934
本期沖銷	( 1,595)	( 5,324)
匯率影響數	( 71)	14
期末餘額	<u>6,310</u>	<u>5,725</u>
期末淨額	<u>\$ 4,096</u>	<u>\$ 5,106</u>

十一、商    譽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增減變動如下：

	<u>一〇一年上半年度</u>	<u>一〇〇年上半年度</u>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3,254	\$ 3,254
本期增加	<u>-</u>	<u>-</u>
期末餘額	<u>\$ 3,254</u>	<u>\$ 3,254</u>

十二、土地使用權

	<u>一〇一年上半年度</u>	<u>一〇〇年上半年度</u>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29,550	\$ 27,186
本期增加	-	-
本期處分	-	-
匯率影響數	( 496)	111
期末餘額	<u>29,054</u>	<u>27,297</u>
<u>累計攤銷</u>		
期初餘額	3,907	3,051
攤銷費用	289	273
匯率影響數	( 63)	12
期末餘額	<u>4,133</u>	<u>3,336</u>
期末淨額	<u>\$ 24,921</u>	<u>\$ 23,961</u>

(一) 係新麥機械公司位於江蘇省錫山經濟開發區之廠房及員工宿舍用地之土地使用權合約，其使用期限為五十年，合約到期時間為一三九年七月至一四八年三月。

(二) 部分土地使用權業已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抵押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二五。

### 十三、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信用借款—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1.2%~1.612%，一〇〇年上半 年度1.060%~1.2%	\$249,161	\$216,711
抵押借款—利率一〇一年上半 年度1.2%，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1.2%	75,000	40,000
	<u>\$324,161</u>	<u>\$256,711</u>

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五。

### 十四、應付費用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薪資、加班費及獎金（含員工紅 利及董監酬勞）	\$ 67,993	\$ 58,248
勞務費	4,177	1,623
職工福利金	3,909	4,353
保險費	7,712	436
組裝費	4,468	2,366
利息	451	471
其他	28,899	20,310
	<u>\$117,609</u>	<u>\$ 87,807</u>

### 十五、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新麥企業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381 仟元及 1,342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

算。新麥企業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新麥企業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420 仟元及 1,465 仟元。

新麥機械公司、無錫歐麥公司、無錫力幫公司根據「江蘇省社會保險費徵繳條例」及無錫市勞動保險錫老社險（2006）19 號規定，私營企業按中方職工實得工資總額的百分之二十提繳退休養老基金，個人按實得工資總額的百分之八計繳。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9,292 仟元及 19,949 仟元。

SINMAG SDN.公司退休基金最低提撥率為員工自提月薪百分之十一，僱主則為員工提列月薪之百分之十二。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481 仟元及 394 仟元。

LBC 公司退休金係依照員工自願提繳月薪比率提撥，僱主提撥以百分之四為上限，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359 仟元及 400 仟元。

#### 十六、股本／每股盈餘

- (一) 新麥企業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實收資本額為 407,137 仟元，分為 40,713,671 股，均為普通股。新麥企業歷年來各次增資均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增資股款來源明細如下：

	金 額
原始現金認股	\$ 4,000
現金增資	251,200
盈餘轉增資	93,388
債權轉增資	14,000
合併產生	5,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u>39,549</u>
	<u>\$407,137</u>

- (二) 新麥企業於一〇〇年六月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 19,388 仟元，計發行新股 1,938,746 股，每股面額 10 元，業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29727 號函核准，一〇〇年七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本案業經一〇〇年八月十六日府產業商字第 1008645510 號函核准。

(三) 新麥企業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 20,357 仟元，計發行新股 2,035,684 股，每股面額 10 元，業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一〇一年七月五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29684 號核准，一〇一年八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一〇一年九月三日為增資基準日。故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帳列待分配股票股利 20,357 仟元。

(四) 新麥企業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盈餘	\$ 5.05	\$ 4.12	\$ 4.26	\$ 3.65
無償配股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後之擬制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 4.81	\$ 3.93	\$ 4.05	\$ 3.48
稀釋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盈餘	\$ 5.00	\$ 4.09	\$ 4.22	\$ 3.62
無償配股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後之擬制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 4.77	\$ 3.89	\$ 4.02	\$ 3.45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股)	稅前	稅後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	\$ 205,464	\$ 167,860	40,713,671	\$ 5.05	\$ 4.1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348,75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05,464	\$ 167,860	41,062,426	\$ 5.00	\$ 4.09

(接次頁)

(承前頁)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盈餘	\$ 173,319	\$ 148,692	40,713,671	\$ 4.26	\$ 3.6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325,21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盈餘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173,319	\$ 148,692	41,038,888	\$ 4.22	\$ 3.62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十七、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行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十八、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第二三七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 十九、特別盈餘公積

新麥企業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 二十、盈餘分配案

(一) 新麥企業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按證交法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依下列項目及比率提撥：

1.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2. 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若部分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依主管機關規定之公平價值計算配發紅利股數。）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分配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3. 其餘為股東紅利。

公司正值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配採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每年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擬適當之股利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二十。

(二) 新麥企業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9,890 仟元及 8,197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3,037 仟元及 2,732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減除依法應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後之基礎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

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三) 新麥企業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十日決議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0,250	\$ 37,011	\$ -	\$ -
股票股利	20,357	19,388	0.5	0.5
現金股利	284,996	271,424	7.0	7.0

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十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為 22,435 仟元及 21,192 仟元；董監酬勞為 7,478 仟元及 7,064 仟元。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

有關新麥企業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情形及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一、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90,079	\$ 65,951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 12,196)	( 9,159)
暫時性差異	( 14,633)	( 15,569)
按課稅所得額計算之所得稅		
費用	63,250	41,22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5,690</u>	<u>4,228</u>
當期應納所得稅	68,940	45,45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9,050	60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u>13,694</u>	<u>14,095</u>
	<u>\$ 91,684</u>	<u>\$ 60,151</u>

新麥機械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自二〇〇八年度起所得稅稅率為 25%，由於新麥機械公司於二〇一〇年四月間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認定合格，優惠稅率適用期間為二〇〇九年至二〇一一年止。根據前述條例以及相關稅收規定經認定合格的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 15% 稅率優惠。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b>流 動</b>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損失超限	\$ 3,195	\$ 4,14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227	4,017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3	367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5
未實現產品服務保證 費用	624	1,957
其 他	<u>3,107</u>	<u>396</u>
	14,256	10,891
減：備抵評價	( <u>7,778</u> )	( <u>8,454</u> )
	6,478	2,43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u>435</u> )	( <u>110</u> )
	<u>\$ 6,043</u>	<u>\$ 2,327</u>
<b>非 流 動</b>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超限	\$ 2,441	\$ 2,359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 益	1,577	1,364
虧損扣抵	158	518
其 他	<u>5,406</u>	<u>5,692</u>
	9,582	9,933
減：備抵評價	<u>-</u>	( <u>5,493</u> )
	<u>9,582</u>	<u>4,44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 投資公司之投資利 益	( 114,588)	( 106,613)
累積換算調整數	( 9,103)	( 584)
其 他	( <u>547</u> )	( <u>717</u> )
	<u>( 124,238)</u>	<u>( 107,914)</u>
	<u>(\$114,656)</u>	<u>(\$103,474)</u>

LBC 公司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計美金 5,302 元之營業虧損得依聯邦稅法規定於未來獲利或產生資本利得時扣抵。屬聯邦稅法規定得扣抵之營業虧損其最後扣抵年度為一一七年。

前述未抵減之營業虧損餘額，其所得稅影響數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三) 新麥企業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42,810</u>	<u>\$ 38,576</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一〇〇年度(預計) 8.12%</u>	<u>九十九年度(實際) 8.53%</u>

(四) 新麥企業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	\$ 8,224	\$ 8,224
八十七年度以後	<u>349,408</u>	<u>273,338</u>
	<u>\$357,632</u>	<u>\$281,562</u>

依所得稅法規定，新麥企業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五) 新麥企業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八年度，且無任何未決營利事業所得稅訴訟案件。

二二、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88,705	\$ 142,693	\$ 231,398	\$ 72,825	\$ 137,607	\$ 210,432
勞健保費用	894	1,877	2,771	855	1,769	2,624
退休金費用	19,518	13,415	32,933	12,381	11,169	23,550
其他用人費用	<u>20,797</u>	<u>28,472</u>	<u>49,269</u>	<u>15,253</u>	<u>25,829</u>	<u>41,082</u>
	<u>\$ 129,914</u>	<u>\$ 186,457</u>	<u>\$ 316,371</u>	<u>\$ 101,314</u>	<u>\$ 176,374</u>	<u>\$ 277,688</u>
折舊費用	<u>\$ 16,687</u>	<u>\$ 7,903</u>	<u>\$ 24,590</u>	<u>\$ 15,552</u>	<u>\$ 5,716</u>	<u>\$ 21,268</u>
攤銷費用	<u>\$ 3,448</u>	<u>\$ 3,954</u>	<u>\$ 7,402</u>	<u>\$ 3,102</u>	<u>\$ 3,619</u>	<u>\$ 6,721</u>

## 二三、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15,109	\$ 515,109	\$ 293,238	\$ 293,238
應收款項	643,615	643,615	577,156	577,156
存出保證金	3,935	3,935	4,255	4,255
受限制資產－流動	542	542	-	-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5,863	5,863	454	454
負 債				
短期借款	324,161	324,161	256,711	256,711
應付款項	715,937	715,937	637,406	637,406
存入保證金	20	20	20	2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遠期外匯合約	-	-	( 29)	( 29)

(二)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受限制資產－流動、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可取得者。

3.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以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估計公平價值。
4.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三)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遠 匯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 -	\$ -	\$ 29

(四)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分別認列為當期利益為 12 仟元及當期損失為 29 仟元。

(五)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77,588 仟元及 50,751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69,307 仟元及 232,260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324,161 仟元及 256,711 仟元。

(六)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2,014 仟元及 936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3,178 仟元及 1,802 仟元。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金融商品之市場風險隨匯率、利率及市場價格波動而變動。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係因均為一年內到期之短期借款，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二四、關係人交易事項

#####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新麥企業董事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無錫天滿紙器有限公司	新麥企業董事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新麥企業董事為該公司之副董事長
三能器具(無錫)有限公司	新麥企業總經理為該公司之董事
三能食品器具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新麥企業之監察人
歐穎實業有限公司	具實質關係
力幫機械工業社	具實質關係
AUTO CONTROL CO., LTD.	具實質關係
興麥管件股份有限公司	新麥企業董事長與該公司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估銷貨 收入 金 額	淨額 %	估銷貨 收入 金 額	淨額 %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1,576	-	\$ 10	-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677	-	2,234	-
三能器具(無錫)有限公司	121	-	28	-
無錫天滿紙器有限公司	18	-	16	-
	<u>\$ 2,392</u>	<u>-</u>	<u>\$ 2,288</u>	<u>-</u>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銷售予關係企業之交易價格係以逐筆議價方式決定，均為月結 60 天或 B/L 90 天內收款。一般非關係人係採議價方式決定價格，月結 90 天內收款。

2. 進 貨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估進貨 貨淨額		估進貨 貨淨額	
	金 額	%	金 額	%
三能器具(無錫)有限公司	\$ 15,182	2	\$ 11,935	2
力幫機械工業社	4,332	1	2,789	1
AUTO CONTROL CO., LTD.	2,950	1	1,611	-
歐穎實業有限公司	1,533	-	851	-
三能食品器具股份有限公司	1,288	-	1,115	-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 限公司	13	-	5	-
	<u>\$ 25,298</u>	<u>4</u>	<u>\$ 18,306</u>	<u>3</u>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之進貨價格係以成本加成計價，除三能食品器具股份有限公司為月結 30 天，力幫機械工業社及歐穎實業有限公司為月結 120 天內外，餘為月結 60 天或 B/L 45 天內付款。一般非關係人交易係採議價方式決定價格，月結 90 天內付款。

3.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估總應 收(付) 票據及 帳款%		估總應 收(付) 票據及 帳款%	
	金 額	%	金 額	%
應收票據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	\$ 5	-
應收帳款				
三能器具(無錫)有限 公司	\$ 108	-	\$ -	-
無錫天滿紙器有限公司	11	-	-	-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 有限公司	-	-	2,408	-
	<u>\$ 119</u>	<u>-</u>	<u>\$ 2,408</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金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				
力幫機械工業社	\$ 3,313	1	\$ 274	-
歐穎實業有限公司	756	-	208	-
三能食品器具股份有限公司	129	-	91	-
興麥管件股份有限公司	-	-	5	-
	<u>\$ 4,198</u>	<u>1</u>	<u>\$ 578</u>	<u>-</u>
應付帳款				
三能器具(無錫)有限公司	\$ 8,660	3	\$ 7,190	3
力幫機械工業社	955	1	808	-
AUTO CONTROL CO., LTD.	920	-	260	-
歐穎實業有限公司	164	-	142	-
三能食品器具股份有限公司	45	-	58	-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6	-	9	-
	<u>\$ 10,750</u>	<u>4</u>	<u>\$ 8,467</u>	<u>3</u>

#### 4. 其他應收(付)款－非資金融通

關 係 人 名 稱	性 質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金 額	佔該科目%
其他應收款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	<u>\$ -</u>	<u>-</u>	<u>\$ 3,560</u>	<u>24</u>
其他應付款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	<u>\$ 44</u>	<u>-</u>	<u>\$ 38</u>	<u>-</u>

## 5. 租金收入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一一年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 %	金 額	佔該科目餘額 %
三能器具(無錫)有限公司	\$ 138	24	\$ -	-
無錫天滿紙器有限公司	47	8	44	3
德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8	3	6	-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	-	400	29
	<u>\$ 203</u>	<u>35</u>	<u>\$ 450</u>	<u>32</u>

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按月收取租金。

## 6. 財產交易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出售固定資產予關係人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出 售 價 款	出售利益(損失)
芝蘭雅烘焙原料(無錫)有限公司	<u>\$ 2,010</u>	<u>(\$ 367)</u>

## 二五、抵(質)押之資產

	一〇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受限制資產		
活期存款—繳稅專戶	\$ 3,432	\$ 396
定期存款—關稅局及銀行 質押	2,793	58
無形資產		
土地使用權	24,551	23,604
固定資產		
土 地	61,785	61,785
房屋及建築淨額	<u>126,740</u>	<u>128,476</u>
	<u>\$219,301</u>	<u>\$214,319</u>

## 二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租賃合約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營業場所及影印事務機等，一〇一年上半年度租金支出為 9,625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未來各年度最低租金給付金額列示如下：

年	度	金	額
一〇一年 (自七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	8,041
一〇二年			14,099
一〇三年			10,782
一〇四年			9,456
一〇五年及以後年度			57,897
			<u>\$100,275</u>

(二)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與廠商訂立工程與設備採購等合約，截至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承諾金額為 7,416 仟元。

## 二七、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123,208	4.72	\$ 582,062	\$ 94,714	4.44	\$ 420,398
美金	12,516	29.88	373,990	9,945	28.73	285,678
馬幣	6,569	9.01	59,216	5,611	9.13	51,239
印度盧比	59,861	0.53	31,978	16,916	0.64	10,907
泰銖	18,595	0.94	17,554	13,223	0.94	12,418
日幣	3,684	0.37	1,374	10,015	0.36	3,578
歐元	18	38.46	702	126	41.63	5,26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61,066	4.72	288,486	87,305	4.44	387,514
美金	7,964	29.88	237,975	8,120	28.73	233,261
馬幣	178	9.01	1,605	223	9.13	2,040
印度盧比	9,875	0.53	5,275	3,679	0.64	2,372
泰銖	966	0.94	912	3,141	0.94	2,950

##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五及 二三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五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無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附表六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六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六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附表六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附表六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附表六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七。

(五)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之情形：無。

二九、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應予揭露之營運部門財務資訊如下：

(一) 營運部門資訊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〇一年 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一〇一年 上半年度	一〇〇年 上半年度
食品機械生產及銷售部門	\$ 2,172,907	\$ 1,883,795	\$ 261,993	\$ 207,393
打蛋機生產及銷售部門	53,851	43,135	3,536	2,405
控制儀表生產及銷售部門	27,894	18,271	8,315	4,333
調整及沖銷	( 699,012)	( 680,989)	5,651	10,687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1,555,640</u>	<u>\$ 1,264,212</u>	279,495	224,818
利息收入			2,014	936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878	8,024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監酬勞			( 12,511)	( 16,606)
利息費用			( 3,178)	( 1,802)
其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1,590)	( 1,008)
稅前淨利(繼續營業單位)			<u>\$ 265,108</u>	<u>\$ 214,362</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壞帳轉回利益、兌換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利息費用、其他營業

外損益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一〇一年 六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u>部門資產</u>		
食品機械生產及銷售部門	\$ 2,349,525	\$ 1,932,606
打蛋機生產及銷售部門	25,846	33,087
控制儀表生產及銷售部門	<u>18,750</u>	<u>14,465</u>
部門資產總額	<u>\$ 2,394,121</u>	<u>\$ 1,980,158</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除可直接歸屬應報導部門外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

三十、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 (一)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財務主管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u>計 畫 內 容</u>	<u>主要執行單位</u>	<u>目前執行情形</u>
1. 成立專案小組	財會、稽核及資訊 部門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財會、稽核及資訊 部門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 之辨認	財會部門	已完成

(接次頁)

(承前頁)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會部門	已完成
5.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會部門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資訊部門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稽核部門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會部門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會部門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資產負債表	財會部門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一〇一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會部門	進度正常執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財會、稽核及資訊部門	已完成

(二) 截至一〇一年六月底，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4,370	\$ -	\$ 364,370	現金及銀行存款
應收票據淨額	60,039	-	60,039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698,971	-	698,971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	-	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其他應收款	15,250	-	15,250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	-	13	其他應收款項－關係人
存貨淨額	548,713	-	548,713	存 貨
預付款項	21,137	591	21,728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958	( 5,958 )	-	
受限制資產	554	-	554	受限制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1,715,009	( 5,367 )	1,709,642	流動資產合計
固定資產成本	735,588	-	735,588	
減：累計折舊	( 251,027 )	-	( 251,027 )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0,721	( 30,721 )	-	
固定資產淨額	515,282	( 30,721 )	484,5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電腦軟體成本	5,061	-	5,061	電腦軟體
商 譽	3,254	-	3,254	商 譽
土地使用權	25,643	( 25,643 )	-	
無形資產合計	33,958	( 25,643 )	8,315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明
	項	表	認			
遞延費用	\$ 28,782	(\$ 28,782)	\$ -	\$ -		6.(5)
存出保證金	3,745	-	-	3,745	存出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0,506	-	10,5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6.(1)及(2)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2,246	-	-	2,246	受限制資產	
其他資產合計	34,773	84,555	-	84,555	其他非流動資產	6.(3)、(4)及(5)
資產總計	\$ 2,299,022	\$ 4,548	\$ -	\$ 2,303,570	資產合計	
短期借款	\$ 399,742	\$ -	\$ -	\$ 399,742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	29,281	-	-	29,281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關係人	2,852	-	-	2,852	應付票據—關係人	
應付帳款	223,031	-	-	223,031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738	-	-	20,738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49,418	-	-	49,418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150,623	-	-	150,623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2	-	-	52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	36,840	-	-	36,840	其他應付款	
預收款項	37,790	-	-	37,790	預收款項	
流動負債合計	950,367	-	-	950,367	流動負債合計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181	-	6,620	20,801	應計退休金負債	6.(6)
存入保證金	645	-	-	645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03,669	4,548	-	108,2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6.(2)
其他負債合計	118,495	4,548	6,620	129,663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068,862	4,548	6,620	1,080,030	負債合計	
股本	407,137	-	-	407,137	股本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74,811	-	-	74,811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75	-	( 75 )	-		6.(7)
法定盈餘公積	116,980	-	-	116,980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168	-	54,333	54,501	特別盈餘公積	6.(9)
未分配盈餘	535,375	-	-	535,375	保留盈餘	6.(6)、(7)、(8)及(9)
累積換算調整數	60,878	-	( 60,878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8)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195,424	-	( 6,620 )	1,188,80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34,736	-	-	34,736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1,230,160	-	( 6,620 )	1,223,540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299,022	\$ 4,548	\$ -	\$ 2,303,570	權益及負債合計	

## 2.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明
	項	表	認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15,109	\$ -	\$ -	\$ 515,109	現金及銀行存款	
應收票據淨額	44,975	-	-	44,975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581,326	-	-	581,326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19	-	-	11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其他應收款	17,891	-	-	17,891	其他應收款	
存貨淨額	593,025	-	-	593,025	存貨	
預付款項	23,291	584	-	23,875	預付款項	6.(4)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043	( 6,043 )	-	-		6.(1)
受限制資產	542	-	-	542	受限制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1,782,321	( 5,459 )	-	1,776,862	流動資產合計	
固定資產成本	742,637	-	-	742,637		
減：累計折舊	( 267,868 )	-	-	( 267,868 )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6,640	( 66,640 )	-	-		6.(3)
固定資產淨額	541,409	( 66,640 )	-	474,7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電腦軟體成本	4,096	-	-	4,096	電腦軟體	
商譽	3,254	-	-	3,254	商譽	
土地使用權	24,921	( 24,921 )	-	-		6.(4)
無形資產合計	32,271	( 24,921 )	-	7,350		

(接次頁)



####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IFRSs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60,878仟元，惟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依前述規定就保留盈餘增加數54,333仟元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IFRSs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應建立IFRSs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IFRSs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 (1) 企業合併

對轉換至IFRSs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上述豁免亦適用於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 (3) 員工福利

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 (4) 累積換算調整數

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上述豁免選項對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會計政策差異「影響之會計科目及金額」欄中說明。

## 6. 會計政策差異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項次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影響之會計科目及金額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958)仟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5,958 仟元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043)仟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6,043 仟元
(2)	遞延所得稅之互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 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48 仟元 遞延所得稅負債 \$4,548 仟元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4,454 仟元 遞延所得稅負債 \$4,454 仟元

(接次頁)

(承前頁)

項次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影響之會計科目及金額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預付設備款	依照我國現行一般會計實務，預付設備款於資產負債表係報導於固定資產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預付設備款係轉列非流動資產項下。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預付設備款 (\$30,721)仟元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721 仟元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預付設備款 (\$66,640)仟元 其他非流動資產 \$66,640 仟元
(4)	土地使用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 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土地使用權 (\$25,643)仟元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25,052 仟元 預付租賃款—流動 \$591 仟元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土地使用權 (\$24,921)仟元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24,337 仟元 預付租賃款—流動 \$584 仟元
(5)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遞延費用 (\$28,782)仟元 長期預付費用 \$28,782 仟元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遞延費用 (\$28,502)仟元 長期預付費用 \$28,502 仟元

(接次頁)

(承前頁)

項次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影響之會計科目及金額
(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及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p>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p> <p>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p> <p>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p> <p>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p>	<p>一〇一年一月一日</p> <p>應計退休金負債 \$6,620 仟元</p> <p>保留盈餘 (\$6,620)仟元</p> <p>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p> <p>應計退休金負債 \$5,578 仟元</p> <p>保留盈餘 (\$5,578)仟元</p> <p>一〇一年上半年度</p> <p>銷貨成本 (\$271)仟元</p> <p>推銷費用 (\$302)仟元</p> <p>管理費用 (\$406)仟元</p> <p>研究費用 (\$63)仟元</p>
(7)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p>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p> <p>轉換至 IFRSs 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規定，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投資轉列保留盈餘。</p>	<p>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p> <p>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75)仟元</p> <p>保留盈餘 \$75 仟元</p>
(8)	累積換算調整數	<p>於轉換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p>	<p>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p> <p>累積換算調整數 (\$60,878)仟元</p> <p>保留盈餘 \$60,878 仟元</p>

(接次頁)

(承前頁)

項次	會計議題	差異	說明	影響之會計科目及金額
(9)	特別盈餘公積	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 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保留盈餘 (\$54,333)仟元 特別盈餘公積 \$54,333 仟元

(三) 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故新麥企業及其子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新麥企業	新麥機械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淨值 50%： \$ 530,926	\$ 322,704 (USD 10,800)	\$ 322,704 (USD 10,800)	\$ 209,160 (USD 7,000)	\$ -	30%	淨值 50%： \$ 530,926

註一：為他人背書保證以新麥企業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50% 為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新麥企業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 50% 為背書保證限額。

註三：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四：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關係人因新麥企業之背書保證而向金融機構融資情形如下：

新麥機械公司：借款利率 1.266%~1.612%，本期利息支出總額 2,579 仟元。

註五：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係按一〇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除股數外，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新麥企業	股票 LUCKY UNION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1,270,595	100	\$ 1,270,595	註一及二
LUCKY UNION LIMITED	SINMAG LIMITED	"	"	-	1,240,912	100	1,240,912	"
	SINMAG HOLDING	"	"	-	-	100	-	"
SINMAG LIMITED	新麥機械公司	"	"	-	1,053,933	100	1,066,508	註一、二及五
	無錫歐麥公司	"	"	-	8,025	50	10,141	"
	SINMAG SDN.公司	"	"	300,000	64,383	100	64,383	註一及二
	無錫力幫公司	"	"	-	15,452	50	16,089	註一、二及五
	LBC 公司	"	"	852,000	53,393	80	62,050	註二、三及五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特別股	324,527	9,875	-	9,875	註二及四
	SINMAG INDIA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0,560	100	20,560	註二及三
	SINMAG THAILAND	"	"	-	5,565	100	5,565	"

註一：係以資產負債表日經會計師查核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註二：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註四：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以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註五：投資帳面價值與市價差異數，係未實現逆流及側流交易調整數所致。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新麥企業	新麥機械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 429,857	87	B/L 45 天內付款	註一	註二	(\$ 131,450)	( 70 )	註三
新麥企業	LBC 公司	"	(銷貨)	( 95,153 )	( 16 )	B/L 180 天內收款	"	"	52,593	19	"
新麥機械公司	新麥企業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 429,857 )	( 33 )	B/L 45 天內收款	"	"	131,450	28	"
LBC 公司	新麥企業	"	進貨	95,153	85	B/L 180 天內付款	"	"	( 52,593 )	( 94 )	"

註一：關係人間交易採成本加成計價，非關係人交易係採議價方式決定價格。

註二：一般非關係人為月結 90 天內（收）付款。

註三：於編製本合併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附表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新麥機械公司	新麥企業	依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 131,450	8.83 次	\$ -	-	\$ 66,102	\$ -

註：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除股數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新麥企業	LUCKY UNION LIMITED	薩摩亞	控 股	NTD330,798	NTD310,097	-	100	\$ 1,270,595	\$ 161,350	\$ 161,350		註一、二及四
LUCKY UNION LIMITED	SINMAG LIMITED	薩摩亞	控 股	330,798	310,097	-	100	1,240,912	161,816	161,816		"
SINMAG LIMITED	SINMAG HOLDING	香 港	控 股	-	-	-	100	-	-	-		"
	新麥機械公司	大 陸	製造及銷售食品機械	349,938	349,938	-	100	1,053,933	144,166	146,854		"
	無錫歐麥公司	大 陸	製造及銷售控制儀表及機 電控制系統	3,348	3,348	-	50	8,025	5,568	2,450		"
	SINMAG SDN.公司	馬來西亞	銷售食品機械	12,340	12,340	300,000	100	64,383	7,915	7,915		"
	無錫力幫公司	大 陸	製造及銷售食品機械	9,524	9,524	-	50	15,452	2,678	1,160		"
LBC 公司	美 國	銷售食品機械	11,589	11,589	852,000	80	53,393	7,205	6,007		註一、三及四	
SINMAG INDIA	印 度	製造及銷售食品機械	40,241	19,540	-	100	20,560	( 2,395 )	( 2,395 )		"	
SINMAG THAILAND	泰 國	銷售食品機械	9,419	9,419	-	100	5,565	( , 33 )	( , 33 )		"	

註一：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依被投資公司稅後損益減除逆流及側流交易未實現利益後認列之。

註二：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三：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四：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附表六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二)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新麥機械公司(註1)	製造及銷售食品機械	\$ 398,632 (USD12,55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49,938 (USD10,594)	\$ -	\$ -	\$ 349,938 (USD10,594)	100	\$ 146,854	\$ 1,053,933	\$ 586,863 (USD18,908)
無錫歐麥公司	製造及銷售控制儀表及機電控制系統	4,961 (USD 150)	"	3,348 (USD 104)	-	-	3,348 (USD 104)	50	2,450	8,025	3,426 (USD 105)
無錫力幫公司	製造及銷售食品機械	13,700 (USD 420)	"	9,524 (USD 289)	-	-	9,524 (USD 289)	50	1,160	15,452	1,667 (USD 52)

註1：部分係以第三地區盈餘款再投資。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62,810(註)	\$536,890	\$660,972

註：未扣除已匯回投資收益 591,956 仟元。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新麥機械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含勞務收入)	\$ 35,465	按成本加成計價	B/L 90天內收款	註	\$ 20,515	7	\$ 4,119
		進貨	429,857	進貨按成本加成計價	B/L 45天內付款	"	( 131,450)	(70)	10,328

註：一般非關係人交易係採議價方式決定價格，為銷貨或進貨月結 90 天內收(付)款。

4.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八。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表七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一)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二)
0	一〇一年上半年度 新麥企業	新麥機械公司	母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收入	\$ 35,465	係以成本加成方式決定，並	2
				應收帳款	20,515	於B/L 90天內收款	1
				背書保證	322,704	-	13
0	新麥企業	SINMAG SDN.公司	母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收入	33,183	係以成本加成決定，並於	2
				應收帳款	11,855	B/L 60天內收款	-
0	新麥企業	LBC 公司	母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收入	95,153	係以成本加成決定，並於	6
				應收帳款	52,593	B/L180天內收款	2
1	LUCKY UNION LIMITED	SINMAG INDIA	子公司對曾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26,910	-	1
2	新麥機械公司	新麥企業	曾孫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429,857	係以成本加成方式決定，並	28
				應收帳款	131,450	於B/L 45天內收款	5
2	新麥機械公司	SINMAG THAILAND	曾孫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收入	11,697	係以成本加成計價，銷貨後	1
				其他應收款	13,132	月結90天內收款	1
3	無錫歐麥公司	新麥機械公司	曾孫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收入	27,774	係以逐筆議價方式決定，月	2
				應收帳款	6,713	結30天內收款	-
4	無錫力幫公司	新麥機械公司	曾孫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收入	53,842	係以成本加成計價，銷貨後	3
				應收帳款	27,661	月結60天收款	1
5	LBC 公司	新麥機械公司	曾孫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收入	19,202	係以逐筆議價決定，銷貨後	1
						月結60天內收款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二)
				科目	金額 (註一)	交易條件	
0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新麥企業	新麥機械公司	母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收入	\$ 27,418	係以成本加成方式決定，並	2
				應收帳款	18,203	於 B/L 90 天內收款	1
				背書保證	244,163	—	12
0	新麥企業	SINMAG SDN.公司	母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收入	23,826	係以成本加成決定，並於	2
						B/L 60 天內收款	
0	新麥企業	LBC 公司	母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收入	96,709	係以成本加成決定，並於	8
				應收帳款	63,577	B/L180 天內收款	3
1	LUCKY UNION LIMITED	SINMAG INDIA	子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收入	8,671	係以成本加成決定，並於	1
				應收帳款	8,750	B/L180 天內收款	-
				其他應收款	7,445	—	-
2	新麥機械公司	新麥企業	曾孫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433,960	係以成本加成計價，B/L 45	34
				應收帳款	113,468	天內收款	6
2	新麥機械公司	LUCKY UNION LIMITED	曾孫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8,735	係以成本加成方式決定，並	1
						於 B/L 90 天內收款	
2	新麥機械公司	SINMAG THAILAND	曾孫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收入	8,416	係以成本加成計價，銷貨後	1
				應收帳款	8,290	月結 90 天內收款	-
3	無錫歐麥公司	新麥機械公司	曾孫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收入	18,119	係以逐筆議價決定，銷貨後	1
						月結 30 天內收款	
4	無錫力幫公司	新麥機械公司	曾孫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收入	43,134	係以成本加成計價，銷貨後	3
				應收帳款	11,282	月結 60 天內收款	1
5	LBC 公司	新麥機械公司	曾孫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收入	11,031	係以逐筆議價決定，銷貨後	1
				應收帳款	5,131	月結 60 天內收款	-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

新麥企業、新麥機械公司、SINMAG SDN.公司、無錫歐麥公司、無錫力幫公司、LBC 公司、SINMAG INDIA 及 SINMAG THAILAND：主要係製造及銷售食品機械等，另 LUCKY UNION LIMITED、SINMAG LIMITED 及 SINMAG HOLDING：係控股公司。

註一：此附表僅揭露單向交易資訊，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二：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